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 茶市今今沙刀工店に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2月11日以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9日以邮件、短信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苗事会议室审议情况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杨云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要喜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要喜 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职资格审查)。任 月白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上述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对外披露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2日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重大遗漏。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粟亮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粟亮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 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粟亮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及传真:0731-85810285

由子邮箱·nhsw@landfar.co

通讯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1698号麓谷科技创新创业园B1栋三层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2日

附件,要享先生简历

粟亮,男,198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哲学硕士。2010年8月至2016年8月,历任湖南省铁路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员工、主管;2016年9月至2017年1月,担任湖南基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投资部 部长;2017年1月至2017年4月,担任长韶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工会主席;2017年5月至2018年6月,担任 南华民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负责人;2018年7月至2020年4月,担任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负责人;2020年6月至今,担任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业务四部负责人。

粟亮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或 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 正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 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 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核实, 粟亮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 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重大遗漏。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

F对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109号】(以下简称"《关注 §》"),现对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补充披露 2021年度营业收入及扣除后营业收入预测区间(或确数),分业务说明各季度营业收

人的确认情况和确认依据,以及营业收入扣除项的具体构成 公司回复:

、2021年度营业收入及扣除后营业收入情况表(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183.78万元		i
	扣除后营业收入	14,197.16万元	扣除城市集中供热业务收入1,986.63万元。	l
2	注:扣除后营业收入指扣、分季度营业收入确认情		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	:人。

52.97%(H	345 - 191156	3451911SE	995	343 11/4 12/136
节能环保行业:				
节能产品销售收入	2.78	29.62	2.42	19.96
EMC及工程建设	233.53	235.70	90.94	263.49
节能产业其他服务收入	103.25	266.09	200.27	499.68
城市集中供热收人				1,986.63
小 计	339.56	531.41	359.63	2,769.76
生物医药行业:				
细胞储存及检测收人	2,444.30	2,820.32	3,088.21	3,114.78
生物医药相关产品销售	529.29	76.25	75.12	36.15
小 计	2,973.60	2,896.67	3,163.33	3,150.93
合计	3,313.15	3,426.98	3,522.96	5,920.09

公司主要业务为生物医药及节能环保双主业,其中生物医药业务涵盖细胞储存和技术服务、干细胞 台疗研究、医疗器械和医疗耗材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等,节能环保业务则主要包括EMC(合同能源管 理)、节能产品销售和工程项目建设、污水及污泥处理以及其他环保延伸产品等业务 在收入确认上,公司分业务执行以下的收入确认方法:①细胞存储保管劳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段内

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为委托人提供跨年度的人源细胞活性保管服务,以时间进度确认为履约进度,即 根据提供保管服务的期间,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分期确定服务年度当期的 呆管收入;②细胞检测劳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接受委托对人源细胞等提供检测 等劳务服务,在完成对细胞分离、冷冻及检测等程序,对符合接受细胞活性保管存储条件的人源细胞,公 可将合格检测结果通知客户后上传报告至系统并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一次 性确认检测劳务收入;③EMC(合同能源管理)及BT(建造-移交)收入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 以务,对于提供BT方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公司根据产出法确定提供建设业务的履约进度,并 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EMC业务,公司根据每月节能量确认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 从收入;①公司销售商品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 给购 货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 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⑤城市集中供热收入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 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按一个供暖季收到的热费进行分摊确认收入。 3、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表(未经审计)

业务分类	和除前营业收入金额(万 元)	扣除金額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金额(万 元)	પ્રાથમ
节能环保业务:				
节能产品销售收入	54.78		54.78	
EMC及工程建设	823.66		823.66	
节能产业其他服务收入	1,135.29		1,135.29	
城市集中供热收人	1,986.63	1,996.63	0.00	收人全额扣除:其中扣除供 纳收人1,940.67万元,扣除 煤炭销售收人46.96万元。
小 计	4,000.36	1,986.63	2,013.73	
生物医药业务:	<u> </u>			
细胞储存及检测收人	11,467.61		11,467.61	
生物医药相关产品销售	715.81		715.81	
小 计	12,183.42		11,480.83	
合计	16,183.78	1,986.63	14, 197,15	

体扣除项目,详细说明你公司是否已完整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是 否已就营业收入扣除与年审会计师进行预沟通

公司对近几年业务收入数据进行对比和分析,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业务办理》之"4.2 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规定:"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是指与上市公 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或者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具有偶发性和临时性,影响 报表使用者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收入。"公司将报告期内城市集中供热业务收入1 986.63万元进行了全额扣除,扣除的原因主要是:城市集中供热业务系公司控股孙公司城光节能,根据业 务经营所在地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岷县发展和改革局2021年9月30日给予的关于 "临时供暖费收 取"的批复文件为依据而开展的,鉴于该业务为2021年度新开展业务,且未来是否具有持续性存在不确 定,公司谨慎出发进行收入全额扣除,扣除明细详见太同复之"一3"

公司营业收入扣除事项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要求 的应扣除未扣除事项。

公司已就营业收入扣除相关情况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双方不存在分歧。

三,2022年1月1日,你公司披露《关于获得利息豁免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南顺 信全融控黔集团有限公司豁免公司2021年4月1日至12月31日应付利息总计人民币919.78万元。 请例 公司详细说明上述借款利息豁免事项是否已履行必要的国资及上级主管部门审批程序,相关审批程序 是否均完成于2021年度,该事项是否同时存在其他协议或交易安排,相关损益是否能够计入2021年度 公司回复:

1. 公司于2021年11月底向大股东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产业基金" 申请给予919.78万元借款利息豁免支持的请示;财信产业基金遂向其母公司亦即南华生物公司债权公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金控")提报申请。2021年12月3日,经财信金控董 事会决议,同意对公司予以豁免上述相关利息(该事项无需其上级主管单位湖南省财政厅的审批)。 此,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2.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收到财信金控《关于豁免南华生物相关利息的函》。为支持公司持续稳备 发展、贯彻落实相关文件精神、财信金控决定对公司2021年4月1日至12月31日应付利息总计人民司

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获得利息豁免 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接受公司控股股东财信产业基金之出资人财信金控豁免公司2021年4月 1日至12月31日应付利息总计人民币919.78万元。

3、综上所述,本次利息豁免事项已在2021年度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 规定,本次利息豁免作为权益性交易,将豁免的利息金额919.78万元作为资本公积计入2021年度,增加 2021年度公司净资产。

四、分项列示你公司2021年度各项资产预计减值金额和减值原因,并结合你公司业务开展情况,详 细说明各项资产预计减值金额是否充分。 公司回复:

单位:元

1、2021年年末公司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如下

上述利息豁免事项不存在其他协议或交易安排。

(1)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則末数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網初环账准备余額
	2011年10日	账而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49-99111 SE41-WK-00-107-302-000	AND SECTION OF THE SECTION
	账龄组合	227,354,086.37	11,033,427.92	4.85	7,792,074.10	3,241,353.82
	单项计提	2,144,51356	1,637,286.32	71.68	63,694.65	1,473,591.67
	合计	229,498,599.93	12,670,714.24	5.48	7,855,768.75	4,714,945.4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照合名等 展議会報 环瓶竜巻 计提比例(%) 本期计提环版准备金額 期別环瓶竜巻金額 販齢组合 2,594,174,82 369,768,10 14,22 56,744,26 272,023,84
版約组合 2,594,17482 368,768.10 1422 96,744.26 272,023.84
单项计提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0.00 5,000,000.00
合计 7,594,174.82 5,368,768.10 70.70 96,744.26 5,272,02

(4)合同资产 单位:元

	组合名称	則不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期初减值准备余额
	组织合物	账面余额	減低准备	计提比例%)	AND SERVICE AND THE WAY	NATIONAL TITLES SELVEN
	账龄组合	2,973,364.62	201,843.62	6.79	150,435.81	51,407.81
	小 计	2,973,364.62	201,843.62	6.79	150,435.81	51,407.81
(5)其他非流动资	£,riz	单位:元			
	The state of the s		期末数			

(6)商誉 単位:テ 01G-05 (0.40; 35.80

2、公司遵照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应收款项、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源 同资产以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和资产减值的计量: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补 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相关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 损失:②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单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 相关资产,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对商誉资产,公司每年年末均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一资产减值》的规定,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2018 年度 2019年度、2020年度公司均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以商誉减值测试为目的 对南华和平公司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值,并出具相关评估报。 公司遵循一贯性原则执行上述资产计提减值政策,本期按账龄组合计提各类资产信用减值约771.0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减值779.21万元、其他应收款减值9.67万元、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回调 值17.79万元;按账龄组合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24.38万元,其中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15.04万元、其 他非流动资产计提减值准备9.34万元;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约6.37万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对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预测,并与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和审计机构进行了初步的沟通,经测算,2021年 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中已确认的收购南华和平公司的商誉原值为2,315.23万元,本次拟计提商誉减 值准备463.04万元,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853.51万元,公司因收购南华和平公司股权所形成的商誉 面价值预计为461.72万元 3、公司本次拟计提的资产减值金额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最终数据

、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的结果为准。 五、结合上述问题的回复,详细说明你公司2021年度扣除后营业收入是否预计低于1亿元、2021年

净资产是否预计为负,是否可能在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触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中 规定的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如是,请依规及时、充分披露风险提示。 公司回复:

公司2021年度扣除后的营业收入约为1.41亿元,扣除项目主要为城市集中供热收入1.986.63万元 不存在2021年度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的情况;公司预计2021年末净资产约为1,926.63万元至2 226.63万元,年末净资产预计为正。综上所述,公司预计在披露2021年度报告之后不会触及《深圳证券交 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3.1条之"(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 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及"(二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之情形。

公司回复:

以上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公司2021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经审计的2021年度报告为 准。除上述回复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日12F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机构合作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与专业机构合作暨对外投资概述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银亿股份")作为在不动产领域具有多年经验积淀的上 企业,具备在不动产领域综合开发管理、销售、物业、商管等全产业链服务优势,在新的宏观经济发展 吃势下,公司积极寻找战略突破。为有效实现战略落地、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 积极寻找战略合作伙伴。

目前公司将与在AMC行业具有品牌、资源、资金等优势的地方AMC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浙商资管"),以及在北京及全国范围城市更新、物业服务等领域均有较强竞争优势的北京 北控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控发展")组建合资运营服务商,各方积极发挥在产业导入、 资源整合、不良资产领域的投资管理优势,不仅能够充分发挥公司在不动产开发、高端制造领域的产业 光势,各方还要积极探索在新能源汽车,半导体,并购重组等领域更深层的合作,为此,公司拟与浙商资 管下属子公司杭州信诚驰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信诚")、北控发展下属子 、司北京北置城发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置基金")共同发起成立浙管亿城(杭州)投 溶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该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拟 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杭州信诚以自有资金出资680万元,持股比例34%;银亿股份以自有资金出资 700万元,持股比例35%;北置基金以自有资金出资620万元,持股比例31%。

在上述各方战略合作的背景下,为构建特殊资产投资载体,实现专业化、市场化的运作管理模式,公 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荃儒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荃儒")拟与北置基金下属子公司丽水柏钰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丽水柏钰")、北置基金下属子公司北京置信来远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置信来远")签署《杭州天锲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补 E协议,即上海荃儒、丽水柏钰拟共同新增人伙杭州天锲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 "杭州天锲")。本次新增出资后,杭州天锲注册资本将增加至70 100万元,其中;置信来远作为普通合 伙人认缴出资100万元;上海荃儒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35,000万元;丽水柏钰作为有限 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35,000万元 本次与专业机构合作暨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与专业机构合作暨对外投资

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重

二、专业机构及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杭州信诚驰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2MA2KKJNE07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定安路126号(西湖创意谷)2号楼324工位

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浙管特资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股权结构:浙江浙管特资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00万元,浙商资管认缴出资19,900万元。

实际控制人:浙江省国资委 关联关系:杭州信诚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截至目前,杭州信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北京北置城发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805MA081AUB8D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顺通路25号5幢278室 法定代表人: 吳正高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冬,非证券业条的投资管理 次海

股权结构:北控发展持有其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无

关联关系: 北置基金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 型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截至目前,北置基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北京暨信本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MA01ALH759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顺通路25号5幢222室

法定代表人: 吳正高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8年03月06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 股权结构:北置基金持有其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无

关联关系:置信来远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

里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上海荃儒及丽水柏钰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 《式持有公司股份等情形》 截至目前,置信来远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浙管亿城(杭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注册地:杭州市

注册资本:2000万元 出资方式:自有资金

股权结构:杭州信诚出资680万元,持股比例34%;银亿股份出资700万元,持股比例35%;北置基金 620万元,持股比例31%。

注:上述股东名称以各方股东实际注册为准. 经营范围:不良资产收购、管理和处置;投资及资产管理;股权托管管理,受托资产管理;企业破产 等管理服务: 参与兼并、收购、重组: 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不含证券、期货): 法律法规

允许开展的其他业务。(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二)杭州天锲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2MA2KJJ0R5D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清吟街108号376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置信来远

注册资本:2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 咨询策划服务:财务咨询:企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 关联关系:杭州天物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2、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因杭州天鋆于2021年8月6日成立,所有合伙人均未实缴出资,亦未展开经营活动,故无相关财务数

3、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注:有限合伙人张裕未实缴出资,目前已向相关部门提交退伙申请

四、成立合资公司的主要条款 目前公司暂未就成立合资公司与杭州信诚、北置基金签署相关协议,本次成立合资公司的拟定合作

方案中主要条款如下: (1)股东会 股东会由合资公司全体股东组成,是合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实缴出资比例 行使表决权,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对

股东一致同意。除上述重大事项股东会的决议经代表三分之一(含)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 (2)董事会

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推荐并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其中杭州信诚推荐1名董事,银亿股 分推荐2名,北置基金推荐2名董事,董事任期为三年。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由杭州信诚提名、董事会选

(3) 监事会

合资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杭州信诚委派,监事任期为三年。 (4)管理层

合资公司设总经理一名,为合资公司法定代表人,由银亿股份提名,常务副总经理一名,由北置基金 提名,其他投资、运营管理等团队成员由股东方推荐及市场化方式选聘。

合资公司设财务负责人一名,由杭州信诚委派,银亿股份、北置基金可各推荐财务工作人员一名,非 同参与合资公司的财务管理。

合资公司设风控合规总监一名,由北置基金公司推荐。 总经理、常务副总、财务负责人、风控合规总监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及决定该等人员的领

效考核、薪酬福利和奖惩事项。 总经理向董事会负责,并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各股东方可推荐人选兼职担任公司业务团队负责 人,以公司董事总经理/部门总经理等职务开展工作,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实现项目落地,可根据项目具体

情况享有分配机制。 五、《杭州天锲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普通合伙人:北京置信来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上海荃儒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丽水柏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合伙企业名称:杭州天锲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3 会伙企业扣槽 出资方式及出资进度

合伙企业认缴出资额为70.100万元,其中:上海荃儒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38 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自有资金;丽水柏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35 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自有资金;北京置信来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00万元。 4、存续期限 本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为长期。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合伙企业成立后,任何合伙人入伙、退伙,应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

5、退出机制

除按本协议约定接纳新的有限合伙人认缴原由违约合伙人认缴的出资、因本协议约定的有限合伙 人权益转让发生新的有限合伙人人伙之外。本合伙企业不接受新的有限合伙人人伙

除了根据本协议约定转让本合伙企业权益、当然退伙、全体合伙人同意以及法律规定或本协议另有 约定外之外,有限合伙人不得提出退伙或提前收回投资本金的要求 6、会计核算方式: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核算 7、投资方向:杭州天锲通过特殊资产投资载体进行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收购、参与破产重整、参

与企业破产重组等,拟投备选项目为杭州、上海、无锡等地项目。

8、管理模式 (1)管理与决策和制 杭州天锲设立投委会,为最高决策机构,投委会决策效力及全体合伙人。投委成员5名,由执行事务 合伙人委派2名,由有限合伙人丽水柏钰委派1名,由上海荃儒委派2名,投委会组成经全体合伙人一致通

杭州天锲及其投资业务决策、处置决策等由投委会决策,表决效力为全票通过有效,具体管理、运营 事项由执行事务合伙人置信来远根据执委会决定负责实施。

①首先向有限合伙人按实缴出资份额返还实缴投资本金;

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

本协议项下,投委会授权执行事务合伙人置信来远执行合伙事务 (2)各投资人的合作地位及权利义务 本合伙企业是由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共同组成的有限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债

(3)收益分配机制 杭州天锲取得的全部投资收入在扣除本协议约定的合伙费用及承担合伙企业、税费、债务、义务或 责任所需款项后,存在可供分配的部分(下称"可分配财产"),应于【10】个工作日内向实际出资的有 限合伙人按如下顺序分配:

②仍有剩余的,向有限合伙人就其实缴出资额累计获得按照单利年化百分之【十二】(【12】%/年 的收益率进行基础收益分配,具体收益率以实际剩余可分配金额为准; ③仍有剩余的为超额收益,按照各LP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若后续约定执行事务合伙人应收取起

额劳动报酬的,在向各LP分配超额收益前应先向执行事务合伙人分配超额劳动报酬(如有), 9、劳动报酬 执行事务合伙人劳动报酬由投委会根据每个项目情况另行确定,但原则上不超过每个项目实缴出

资规模的2%/年。 执行事务合伙人超额劳动报酬根据项目投资收益情况由全体合伙人另行商议一致后确定

10、上市公司对基金拟投资的标的具有一票否决权。 1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该合伙企业 份额的认购,亦未在该合伙企业中任职。

六、本次与专业机构合伙暨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与专业机构合伙暨对外投资事项,是在新的宏观经济发展形势下,公司寻找战略突破,积极 引入合作伙伴,发挥各方在产业导入、资源整合、不良资产领域的投资管理优势,同时充分发挥公司在原

地产开发、高端制造等领域的产业优势,此外各方还要积极探索在新能源汽车、半导体、并购重组等领域 更深层的合作,将合资公司打造成为一个有业务拓展能力、投资管理能力、处置服务能力的投资管理机

构,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经营能力,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 2、合资公司及杭州天锲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与专业机构合伙暨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 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利益的情 形, 木次交易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 经营成里不产生重大影响 七、存在的风险及对策

本次与专业机构合伙暨对外投资事项,合资公司及杭州天锲在未来的实际经营中,存在市场环境的 周期性波动、政策及法律规定带来的变化、所投项目管理和组织实施等方面的不确定性风险,可能在后 续经营管理过程中面临投资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将加强对合资公司管理,以及督促普通合伙人置信来远积极加强对杭州天锲的管理,及时了修

合资公司和杭州天锲运营情况及行业发展情况,推动其建立健全内部管控体系,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 险,尽力降低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本次与专业机构合伙暨对外投资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本次上海荃儒与置信来远 2、除本次与置信来远签署的上述《合伙协议》以及补充协议外,公司承诺不存在其他与置信来远签

署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协议。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事项进展,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

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司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二日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全资子公司共同设立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7日召开第四届 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讨了《关于与全资子公司共同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 与全资子公司天马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天马")共同出资设立江西 天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6,000万元 人民币,持股比例60%,香港天马以自有资金出资4,000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40%。本次 对外投资设立的子公司将作为在武宁县投资创建特种水产全产业链供应链亚台和绿色生 态食品供应链平台等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2月8日披露的《关

于与全资子公司共同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7)。 2022年2月11日,江西天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取得了江西省九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

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1、名称:江西天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23MA7FDUAN8L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4、住所:江西省九江市武宁县协和大道55号2栋二楼

6、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22年01月26日

5、法定代表人:陈庆堂

8、营业期限:2022年01月26日至长期 9、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水产养殖,食品生产,饲料生产,水产苗种进出口(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食品进出口,畜牧渔业饲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供应链管理服

务,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 特此公告

目)。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一日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召开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并于2021年5月6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 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近日,公司收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原指派倪春华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现因

工作调整,将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签字注

说明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由倪春华变更为吴翔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简历及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吴翔先生从业经历:2003年4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年11月起开始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600987)、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002284)等 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吴翔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 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几年签署过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600105)

、其他说明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1年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2日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新《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 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任。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 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上证科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 实,并按审核问询函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具体内容详见公

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 文件。现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审核问询函回复中的部 分内容进行了补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 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

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 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2日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全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

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 公司北京东方全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避免同业 竞争,聚焦公司出版主业,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率,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 易监督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采用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将其 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全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全景") 100%股权以经备案的资产评估值8668.4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西电影有限责 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电影公司"),并与江西电影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 议》。同日,公司与江西电影公司完成《股权转让协议》的签署。东方全景已于 1月29日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由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 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21日、2022年2月8日在《中国证券 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 com.cn)披露的《中文传媒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全景文化传媒有限 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3)、《中文传媒关于转 让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全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2-005)。 二、交易进展情况

依据《股权转让协议》相关约定,受让方江西电影公司已支付全部股权转

让款人民币8668.47万元。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已全部完成、公司不再持有 东方全景股权,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1日

司于2022年2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

宙(再融资)[2022]20号,以下简称"宙核间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干 2022年1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利 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稿)》等相关文件。